

山东欧迈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否决议案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山东欧迈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9,5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否决议案的情况

（一）审议否决《提名山东欧迈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任期届满，公司董事会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，公司将进行第四届董事会换届选举，在选出新任董事前，第三届董事会全体人员将继续履行职责，公司董事会提名解忠诚、徐

艳艳、张明斌、高亮、姚亭亭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任期三年，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上述人员均为连选连任，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，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19）、《董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2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反对股数 4,950.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否决原因

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充分讨论并认真审议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等综合因素的考虑，出席会议的股东否决了上述议案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股东大会否决议案的情况，是出席会议股东基于慎

重考虑做出的决定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也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山东欧迈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山东欧迈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7 日